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立昂技术
股票代码:300603
信息披露义务人:金泼
住所/通讯地址: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诚园正信苑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数量减少,股权比例下降
签署日期:2022 年 7 月 29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昂技术")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立昂技术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一节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金泼
立昂技术/公司	指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本报告书	指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因股份减少,导致持股比例变化的行为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金泼
性别:男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33032719**********
住所: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诚园正信苑
通讯地址: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诚园正信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最近五年内未受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信息披露义务人未被列入涉金融严重失信人名单、非海关失信企业及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金泼先生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因公司实施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及应收账款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而导致持股数量减少,持股比例下降。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未来 12 个月变动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 1,090,612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3047%)的股份。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符合遵守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基础上增加或减少上市公司股份之可能性。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其做出的相关承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权益变动的方式

权益变动方式为公司实施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及应收账款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前后的持股情况

2019 年 1 月 30 日,因公司通过向杭州沃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驰科技")全体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沃驰科技 100%股权,金泼持有公司 17,899,707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12.30%(公司总股本以 145,473,916 股计算)。

2019 年 5 月 7 日, 因公司向 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的新增股份上市,金泼持有公司 17,899,707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11.06%(公司总股本以 161,874,505 股计算)。

2019 年 6 月 28 日,公司实施完成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金泼持有公司 30,429,502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11.06%(公司总股本以 275,186,658 股计算)。

2020 年 7 月 1 日,因沃驰科技未完成 2019 年度业绩承诺,按照《业绩补偿协议》的约定,公司回购注销金泼 30,153 股, 回购注销完成后, 金泼持有公司 30,399,349 股, 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10.82%(公司总股本以 281,056,658 股计算)。

2020 年 7 月 13 日,公司实施完成 201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金泼持有 45,601,455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10.827%(公司总股本以 421,539,961 股计算)。

2021 年 8 月 24 日,因沃驰科技未完成 2020 年度业绩承诺,按照《业绩补偿协议》的约定,公司回购注销金泼 38,981,149 股,回购注销完成后,金泼持有公司 6,620,306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1.8191%(公司总股本以 363,941,842 股计算)。

2022 年 5 月 9 日,因金泼未完成应收账款承诺,按照《业绩补偿协议》的约定,公司回购注销金泼 5,529,694 股。回购注销完成后,金泼持有公司 1,090,61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047%(公司总股本以 357,934,999 股计算)。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情况

截止目前,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有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金泼	合计持有股份	1,090,612	0.304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9,061	0.0305
	有限售条件股份	981,551	0.2742

注:根据金泼的相关承诺,其首期股份锁定期于 2022 年 7 月 31 日届满,公司已为其办理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相关事宜,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2)。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是否存在任何权利限制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买入情况:无
卖出情况:无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事项。

第七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金 泼
2022 年 7 月 29 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备查地点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燕山街 518 号
股票简称	立昂技术	股票代码	30060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金泼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诚园正信苑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不变☐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间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其他实施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及应收账款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持股数量减少,持股比例下降。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6,620,306 股 持股比例:1.8191%	
信息披露义务人目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1,090,612 股 持股比例:0.3047%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 动的区间及方式		区间:2019 年 1 月 30 日——2022 年 7 月 29 日 方式: 实施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及应收账款承诺补偿股份回购注销,持股数量减少,持股比例下降。	
是否已充分披露 资金来源		不适用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金泼
日期:2022 年 7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0498 证券简称:山东路桥 公告编号:2022-79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合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项目施工第三标段、第六标段、第七标段和第八标段合同已生效。本项目施工工期为 36 个月,施工周期较长,存在因原材料涨价、环境变化、安全生产等因素影响合同收益的风险。公司将在施工工期内按照施工进度确认收入。

一、合同签署概况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披露了《关于中标临滕高速、高商高速、小许家至遥墙机场高速、小许家至港沟高速、东青高速并投资灵犀七号及济南弘嘉的关联交易公告》《关于中标临滕高速、高商高速并投资山高致远的关联交易公告》,子公司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集团")、山东高速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程建设集团")、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养护集团")、宁夏公路桥梁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公路")、聊城市交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聊城交发")分别以独立中标或组成联合体中标的方式被确定为临沂至滕州公路工程(以下简称"临滕高速"或"本项目")中标单位,各子公司及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合计中标金额 6,658,267,763.94 元。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及补遗书要求, 公司中标子公司以自有资金或指定第三方出资的形式与招标人指定的金融/投资机构签署合伙协议、设立合伙企业,履行中标人的出资义务。公司各子公司出资款拟最终用于各子公司中标项目的建设。上述出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目前,公司各子公司已按照上述决议签署了合伙协议及补充协议。

近日,公司上述子公司分别与本项目发包人山东高速临滕公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滕公路公司")签署了施工合同协议书。具体承包人及签约合同金额详见下表:

合同承包人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元)
牵头方:宁夏公路桥梁建设有限公司 联合方:聊城市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临沂至滕州公路工程施工合同(第三标段)	1,437,316,888.84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临沂至滕州公路工程施工合同(第六标段)	2,075,587,532.68
牵头方: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方: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临沂至滕州公路工程施工合同(第七标段)	1,547,356,818.76
牵头方:山东高速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方:齐鲁建工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临沂至滕州公路工程施工合同(第八标段)	1,598,006,523.66

二、合同对手方介绍

发包人:山东高速临滕公路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传贵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 年 05 月 16 日
住所:山东省临沂市费县费城街道西外环路 2 号
经营范围:公路管理与养护;建设工程施工;食品销售;烟草制品零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药品零售;牲畜饲养;餐饮服务;住宿服务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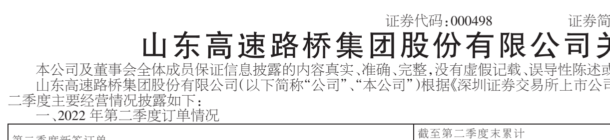

关联关系说明:临滕公路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高速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管理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临滕公路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方。

近三年类似交易情况:临滕公路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5 月,公司近三年未与其发生类似交易。

履约能力分析:临滕公路公司是本项目招标人建设管理集团为本项目施工及运营专门设立的项目法人,建设管理集团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

三、合同主要内容

(一)项目名称:临沂至滕州公路工程

(二)施工内容:

施工三标段由 K33+677 至 K49+144,长约 15.467km,公路等级为高速公路,设计时速为 120 公里/小时,沥青混凝土路面,有互通立交 2 处,分离立交 4 座;特大桥 1 座,计长 1907.7m;大中桥 3 座,计长 1022m 以及其他构造物工程等。

施工六标段由 K88+230 至 K104+200,长约 15.970km,公路等级为高速公路,设计时速为 120 公里/小时,沥青混凝土路面,有互通立交 2 处;特大桥 2 座,计长 4018m;大中桥 5 座,计长 1851m;隧道 1 座,计长 848m 以及其他构造物工程等。

施工七标段由 K104+200 至 K121+418,长约 17.218km,公路等级为高速公路,设计时速为 120 公里/小时,沥青混凝土路面,有互通立交 2 处;特大桥 1 座,计长 1102m;大中桥 4 座,计长 1021m;隧道 1 座,计长 1707m 以及其他构造物工程等。

施工八标段由 K121+418 至 K140+770, 长约 19.352km, 公路等级为高速公路, 设计时速为 120km/h,沥青混凝土路面,有互通立交 2 处,分离立交 8 座;特大桥 1 座,计长 1187m;大中桥 11 座,计长 2119.4m 以及其他构造物工程等。

(三)签约合同价:

第三标段: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壹拾肆亿叁仟柒佰叁拾壹万陆仟捌佰捌拾捌元捌角肆分(?1,437,316,888.84)。

第六标段: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贰拾亿零柒仟伍佰伍拾捌万柒仟伍佰叁拾贰元陆角捌分(?2,075,587,532.68)。

第七标段: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亿肆仟柒佰叁拾伍万陆仟捌佰壹拾捌元柒角陆分(?1,547,356,818.76)。

第八标段:根据工程量清单所列的预计数量和单价或总额价计算的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亿玖仟捌佰万零陆仟伍佰贰拾叁元陆角陆分(?1,598,006,523.66)。

(四)工程质量目标:

达到交通运输部 JTGF80/1-2017《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要求;交工验收的质量评定:合格;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优良标准。工程安全目标:项目实施中无安全责任事故。

(五)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六)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七)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工期为 36 个月。

(八)本协议书在承包人提供履约保证金后,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全部工程完工后经交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签发缺陷责任终止证书后协议终止。

四、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养护集团与其他联合体成员湖北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联合体协议书》,养护集团承担本项目第七标段 49%的施工内容,金额 758,204,841.19 元;根据工程建设集团与其他联合体成员齐鲁建工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联合体协议书》, 工程建设集团承担本项目第八标段 51%的施工内容,金额 814,983,327.07 元。本公司各子公司合计获得本项目第三标段、第六标段、第七标段和第八标段合同价 5,086,092,589.78 元,约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8.84%,若本项目顺利实施,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本项目工期为 36 个月,公司将在工期内按照施工进度确认收入。本项目上述各标段合同的履行有利于公司开拓主营业务,扩大市场份额,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本项目工期为 36 个月,施工周期较长,存在因原材料涨价、环境变化、安全生产等因素影响合同收益的风险。公司将在施工工期内按照施工进度确认收入。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重大合同的履行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合同审议程序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已包含本项目交易金额,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七、备查文件

本项目施工三、六、七、八标段施工合同协议书。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0498 证券简称:山东路桥 公告编号:2022-78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第二季度经营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等规定,为方便投资者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现将 2022 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情况披露如下:

一、2022 年第二季度订单情况

第二季度新签订单		截至第二季度末累计已签约订单未完工部分		截至第二季度末累计已中标尚未签约合同订单	
数量	总金额(亿元)	数量	金额(亿元)	数量	金额(亿元)
234	144.92	339	992.1 注 1	87	412.48

注 1 数据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已签约但尚未完工订单合同总额中未完工部分的金额。

二、重大项目进展情况

截至 2022 年二季度末重大项目进展情况具体如下:

公司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业务模式	开工日期	工期	工程进度(%)	确认收入(万元)	结算金额(万元)	收款金额(万元)	合同对手方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京沪高速公路莱芜至临沂(鲁苏界)段改扩建工程项目施工二标段	269,581	投资施工一体化	2018.3	40 个月	98.70	222,316.96	224,703.53	179,100.53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京台高速公路泰安至枣庄(鲁苏界)段改扩建工程项目主体工程施工第四标段	236,520	投资施工一体化	2019.6	42 个月	97.90	193,525.47	179,145.18	150,285.29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京台公路泰安至枣庄改扩建项目建设管理办公室
山东高速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京台高速公路泰安至枣庄(鲁苏界)段改扩建工程项目主体工程施工第五标段	391,597	投资施工一体化	2019.6	42 个月	99.95	334,836.48	328,729.02	328,705.70	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京台公路泰安至枣庄改扩建项目建设管理办公室
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	济南至微山公路济宁新机场至枣菏高速段工程施工项目	529,587	施工总承包	2020.6	36 个月	87.38	472,617.11	415,197.35	264,992.87	山东高速济微公路(济宁)有限公司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绕城高速公路二环线西环段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一标段	1,255,171 注 2	设计施工总承包	2020.10	42 个月	58.00	604,034.50	511,411.83	556,906.52	山东高速济南绕城西线公路有限公司
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	潍坊至青岛公路及连接线工程施工三标段	154,287	投资施工一体化	2020.9	36 个月	67.99	92,342.74	80,021.45	91,688.13	山东高速济青中线公路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潍坊至青岛公路及连接线工程施工四标段	94,746	投资施工一体化	2020.9	36 个月	81.61	127,528.23	93,271.55	109,284.62	山东高速济青中线公路有限公司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潍坊至青岛公路及连接线工程施工五标段	67,005	投资施工一体化	2020.9	36 个月	83.54	98,837.98	76,474.87	89,312.40	山东高速济青中线公路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潍坊至青岛公路及连接线工程施工六标段	314,678	投资施工一体化	2020.9	36 个月	91.28	223,673.19	144,318.70	166,062.50	山东高速济青中线公路有限公司
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至潍坊高速公路工程(JWSG-5)	95,750.12	投资施工一体化	2020.11	1095 天	80.87	72,108.79	45,220.81	50,191.66	山东高速济潍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至潍坊高速公路工程(JWSG-6)	310,677.16 注 3	投资施工一体化	2020.11	1095 天	46.01	142,928.36	99,804.44	129,551.89	山东高速济潍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至潍坊高速公路工程(JWSG-7)	288,820.48	投资施工一体化	2020.11	1095 天	77.77	183,430.17	117,911.53	137,461.84	山东高速济潍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山东省高速养护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至潍坊高速公路工程(JWSG-8)	170,058.72	投资施工一体化	2020.11	1095 天	66.15	102,326.70	58,096.74	74,417.05	山东高速济潍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山东高速畅通路桥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	临淄至临沂高速公路工程(LLSG-1)	235,908.00	投资施工一体化	2021.03	1095 天	30.24	65,445.77	25,243.43	41,795.78	山东高速淄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临淄至临沂高速公路工程(LLSG-2)	259,081.88	投资施工一体化	2021.03	1095 天	57.42	130,403.64	27,527.07	45,605.94	山东高速淄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临淄至临沂高速公路工程(LLSG-3)	243,826.89	投资施工一体化	2021.01	1095 天	65.54	140,782.88	33,273.94	49,643.86	山东高速淄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临淄至临沂高速公路工程(LLSG-4)	192,214.86	投资施工一体化	2021.03	1095 天	49.76	86,189.21	34,528.09	46,836.22	山东高速淄临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明村至董家口公路工程施工(第二合同段)	181,665.59	投资施工一体化	2021.05	36 个月	42.65	65,618.69	18,357.79	33,272.49	山东高速明董公路有限公司
山东高速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明村至董家口公路工程施工(第三合同段)	109,696.58	投资施工一体化	2021.05	36 个月	29.49	28,196.90	10,694.48	19,443.32	山东高速明董公路有限公司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明村至董家口公路工程施工(第四合同段)	263,791.00	投资施工一体化	2021.03	36 个月	34.25	79,328.37	39,246.08	63,048.68	山东高速明董公路有限公司
山东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绕城高速公路二环线北环段工程施工(第一标段)	195,769.00	投资施工一体化	2021.05	1460 天	14.53	24,845.49	–	15,661.52	山东高速济北公路有限公司
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济南绕城高速公路二环线北环段工程施工(第四标段)	189,846.00	投资施工一体化	2021.05	1460 天	16.46	27,300.13	–	15,187.68	山东高速济北公路有限公司

注 2 该项合同金额为联合体承担的总金额,项目模式为设计施工总承包,联合体成员仅约定了桩号段落,子公司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承担的工程量及金额尚未最终确定。

注 3 该项合同金额为联合体承担的总金额,项目模式为投资施工一体化,根据《联合体协议书》,子公司山东省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承担的本标段总工程量不少于 70%,最终承担的工程量及金额尚未最终确定。

上述重大项目合同对手方履约能力及结算回款情况正常,不存在重大风险。表中的收款金额含预收工程款和预收材料款。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风险提示

上述数据为阶段统计数据,未经审计,可能与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相关数据存在差异,最终以定期报告披露数据为准。项目履行过程中存在合同对手方按实际情况调整工作内容、原材料价格上涨、项目开工不及时等诸多不确定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山东高速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9 日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2-121 号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净资产 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控股子公司担保的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 50%,以及对合并报表外参股公司审批的担保金额超过最近一期净资产 30%,提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2、本次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融资提供全额担保;对非全资子公司的融资担保事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原则上根据合资合作协议的约定,按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对其融资提供担保。如根据金融机构要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超过持股比例提供担保,为进一步防范担保风险,在提供担保后将加强融资资金管控、要求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或者该控股子公司提供反担保。

一、担保概述

1、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庆宇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庆宇建筑")接受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不超过 2,900 万元借款,期限 1 年。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金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金南")提供抵押担保,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庆科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庆科商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公司控股子公司韶关市金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韶关金烁")接受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工商信托")提供最高不超过 11,900 万元的借款,期限至 2023 年 6 月 29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化州市金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化州金瀚")作为共同履约人。公司控股子公司佛山金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金御")以其持有韶关金烁 100%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广州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金科")、深圳金科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金科")以其持有的化州金瀚 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重庆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金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公司控股子公司与深圳前海联捷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及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作开展供应链融资业务,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作为原始债务人确认其对中山-联易融赢盛供应链 2 号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负有 64,800 万元债务,期限 12 个月,公司作为共同债务人。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金科")以其持有的重庆恒春置业有限公司的股权为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应付账款义务的履行提供质押担保。

4、公司控股子公司达州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州金科")接受杭州工商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 23,650 万元借款,期限 6 个月。重庆市金科骏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金科骏耀")以其持有达州金科 62%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重庆金科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公司控股子公司资阳金泓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阳金泓瑞")接受工商银行资阳分行提供的不超过 14, 100 万元贷款,期限 1 年。资阳金泓瑞以其自有项目土地使用权和在建工程提供抵押担保。重庆金科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6、公司控股子公司武汉金锦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金锦昭")接受兴业银行武汉分行分笔提供的贷款。本次提供贷款 300 万元,期限 29 个月。武汉金锦昭以其合法持有的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重庆金科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2 日召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融资增加担保额度的议案》,且该议案经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为上述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在股东大会审批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具体已使用担保额度及可用担保额度详见附表 1。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重庆庆宇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 年 5 月 28 日
注册地址:重庆市涪陵区义和镇科义路 96 号(3-8 室)
法定代表人:张明明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主营业务:建筑材料销售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截至 2021 年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17,751.53 万元,负债总额为 16,001.51 万元,净资产为 1,750.02 万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18,132.28 万元,利润总额 806.07 万元,净利润 687.41 万元。

截至 2022 年 3 月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21,560.85 万元,负债总额为 20,434.62 万元,净资产为 1,126.23 万元,2022 年 1 月-3 月实现营业收入 4,805.87 万元,利润总额 214.9 万元,净利润 182.67 万元。

该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2、公司名称:韶关市金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 年 12 月 12 日
注册地址:韶关市武江区惠民南路 122 号幸福广场十五层商业用房自编 1536 号
法定代表人:崔毅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截至 2021 年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59,399.88 万元,负债总额为 58,724.68 万元,净资产为 675.20 万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2.61 万元,利润总额-305.39 万元,净利润-229.04 万元。

截至 2022 年 3 月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58,979.00 万元,负债总额为 58,429.36 万元,净资产为 549.64 万元,2022 年 1 月-3 月实现营业收入 9.66 万元, 利润总额-167.03 万元, 净利润-125.57 万元。

该子公司尚未办理房地产项目交房结算。
该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3、公司名称: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4 年 3 月 29 日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复盛镇正街(政府大楼)
法定代表人:周达
注册资本:533,971.58 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等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37,136,186.09 万元,负债总额为 29,362,960.1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 3,891,762.88 万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11,230,967.11 万元, 利润总额 857,859.2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360,056.93 万元。

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公司资产总额为 35,121,877.20 万元,负债总额为 27,688,081.3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 3,839,897.24 万元,2022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1,267,176.19 万元, 利润总额-26,147.5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29,355.19 万元。

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4、公司名称:达州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 年 3 月 23 日
注册地址:四川省达州市通川区魏兴镇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刘晔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与本公司关系: 公司持有其 62%的股权, 达州市金地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38%股权。 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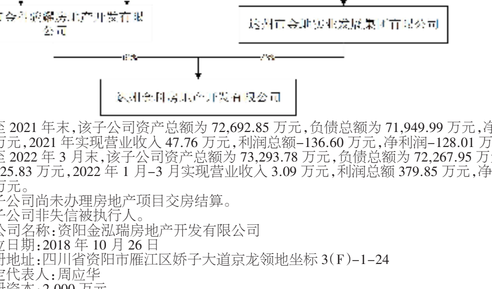

截至 2021 年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72,692.85 万元,负债总额为 71,949.99 万元,净资产为 742.86 万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47.76 万元,利润总额-136.60 万元,净利润-128.01 万元。

截至 2022 年 3 月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73,293.78 万元,负债总额为 72,267.95 万元,净资产为 1,025.83 万元,2022 年 1 月-3 月实现营业收入 3.09 万元,利润总额 379.85 万元,净利润 282.98 万元。

该子公司尚未办理房地产项目交房结算。
该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5、公司名称:资阳金泓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 年 10 月 26 日
注册地址:四川省资阳市雁江区娇子大道京龙领地坐标 3(F)-1-24
法定代表人:周应华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 99.11%的权益;员工跟投企业天津金和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天津金泰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持有其 0.51%、0.38%的权益。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股权结构:

截至 2021 年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165,256.27 万元,负债总额为 112,734.36 万元,净资产为 52,521.91 万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29,977.30 万元,利润总额-4,659.85 万元,净利润-3,529.33 万元。

截至 2022 年 3 月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164,382.06 万元,负债总额为 112,733.79 万元,净资产为 51,648.27 万元,2022 年 1 月-3 月实现营业收入 2,947.56 万元,利润总额-1,164.16 万元,净利润-873.64 万元。

该子公司尚未办理房地产项目交房结算。
该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6、公司名称:武汉金锦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0 年 8 月 4 日
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新洲区阳逻开发区汉施路特一号创业服务中心 10 楼 1007-1009 室
法定代表人:孙正军
注册资本:6305.25 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等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至 2021 年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166,617.11 万元,负债总额为 168,600.27 万元,净资产为-1,983.16 万元,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0.23 万元,利润总额-2,360.93 元,净利润-1,766.20 万元。

截至 2022 年 3 月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169,191.89 万元,负债总额为 171,240.76 万元,净资产为-2,048.87 万元,2022 年 1 月-3 月实现营业收入 0.02 万元,利润总额-171.57 万元,净利润-128.76 万元。

该子公司尚未办理房地产项目交房结算。
该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相关协议主要内容

(一)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庆宇建筑提供担保
1、担保金额:不超过 2,900 万元。
2、主债务履行期限:12 个月。
3、担保方式Ⅰ:佛山金南提供抵押担保;
4、担保方式Ⅱ:公司、庆科商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担保期间: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控股子公司为韶关金烁提供担保
1、担保金额:11,900 万元。
2、主债务履行期限:6 个月。
3、担保方式Ⅰ:佛山金御、广州金科、深圳金科提供股权质押担保;
4、担保方式Ⅱ:重庆金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担保期间: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三)成都金科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供应链融资提供担保
1、担保金额:64,800 万元。
2、主债务履行期限:12 个月。
3、担保方式:股权质押担保。

(四)控股子公司为达州金科提供担保
1、担保金额:23,650 万元。
2、主债务履行期限:6 个月。
3、担保方式Ⅰ:重庆金科骏耀提供股权质押担保;
4、担保方式Ⅱ:重庆金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五)控股子公司为资阳金泓瑞房提供担保
1、担保金额:14,100 万元。
2、担保期限:1 年。
3、担保方式Ⅰ:资阳金泓瑞提供抵押担保;
4、担保方式Ⅱ: 重庆金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六)控股子公司为武汉金锦昭提供担保
1、担保金额:300 万元。
2、主债务履行期限:29 个月。
3、担保方式Ⅰ:武汉金锦昭以其合法持有的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
4、担保方式Ⅱ:重庆金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事项为控股子公司对公司融资需要所提供的担保,不会增加公司合并报表或有负债,且提供担保所融得的资金全部用于生产经营,风险可控;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相违背的情况。

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及公司融资提供全额担保;对非全资子公司的融资担保事项,公司控股子公司原则上与其他股东根据合资合作协议的约定,按照股权比例对其提供担保。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为非全资子公司达州金科、资阳金泓瑞超出股权比例提供保证担保,因公司负责该控股子公司日常的经营管理,资金由公司控制,不存在不能按时还本付息的情形,故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2 年 5 月末,本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32.87 亿元,对子公司、子公司相互间及子公司对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510.16 亿元,合计担保余额为 643.03 亿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65.23%,占总资产的 17.32%。截至目前,上述对外担保事项中,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3、相关合同文本。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

附表 1:被担保方担保额度审议及担保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累计经审批可用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注)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佛山金南 金科股份 庆科商贸	庆宇建筑	2,900.00	0	2,900.00	–
重庆金科 佛山金御 广州金科 深圳金科	韶关金烁	11,900.00	0	11,900.00	–
成都金科	金科股份	64,800.00	522,250.78	580,570.78	6,480.00
重庆金科骏耀重庆金科	达州金科	23,650.00	0	23,650.00	–
重庆金科	资阳金泓瑞	14,100.00	0	14,100.00	–
重庆金科	武汉金锦昭	300.00	24,000.00	24,300.00	–
合 计		117,650.00	546,250.78	657,420.78	6,480.00

注:本次担保后被担保方担保余额以实际资金到账为准。

附表 2: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500 亿担保额度使用及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类别	总额度	公司名称	截至公告时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对应进展公告编号	已使用额度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上(含 70%)的控股子公司或公司	4,000,000.00	重庆金科中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3.17%	2022-30 号	120,000	2,823,792.46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10%	2022-40 号	60,000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10%	2022-50 号	32,800	
		重庆庆科商贸有限公司	98.02%	2022-50 号	20,000	
		重庆金帛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2.18%	2022-60 号	30,000	
		重庆金开睿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8.54%	2022-60 号	35,000	
		武汉金科长信置业有限公司	100.94%	2022-60 号	123,624	
		云南金科宏图置业有限公司	94.52%	2022-60 号	73,200	
		金科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82.72%	2022-60 号	159,000	
		重庆庆科商贸有限公司	98.61%	2022-71 号	30,000	
		重庆金科中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6.20%	2022-71 号	150,000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8.83%	2022-71 号	25,000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8.83%	2022-100 号	20,141.54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8.83%	2022-100 号	8,892	
		盐城百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1.37%	2022-100 号	15,000	
		孝感金泽置业有限公司	105.77%	2022-100 号	20,000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8.83%	2022-105 号	150,000	
		重庆庆宇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94.78%	2022-121 号	2,900.00	
		韶关市金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9.07%	2022-121 号	11,900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8.83%	2022-121 号	64,800	
		达州金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8.60%	2022-121 号	23,650	
		武汉金锦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1.21%	2022-121 号	300	
资产负债率为 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或公司	1,000,000.00	重庆金科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31.81%	2022-50 号	15,000	804,863.50
		重庆金科汇茂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8.66%	2022-60 号	65,047.50	
		烟台百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25%	2022-71 号	2,600	
		绍兴金翎置业有限公司	54.70%	2022-71 号	60,690	
		昭通金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8.99%	2022-71 号	24,000	
		攀枝花金信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8.28%	2022-71 号	13,700	
		资阳金泓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8.58%	2022-121 号	14,100	

证券代码:002357 证券简称:富临运业 公告编号:2022-037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出售暨公开征集意向受让方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筹划转让所持有的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绵阳商行")6.545%股权(以下简称"交易标的")。本次交易处于筹划阶段,尚需履行必要的内外部相关决策、审批程序,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经初步测算,本次交易将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重组上市,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尚不确定。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公司是专业从事道路客运的国家一级道路旅客运输企业,为聚焦公司主业推进"互联网+"便捷交通发展,同时依托传统客运产业优势发展物流产业提升自身可持续发展能力,公司拟转让所持有的绵阳商行 6.545%股权。

目前交易对方、交易方式和交易价格尚不确定。经初步测算,本次交易拟出售资产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资产总额占公司同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比例超过 50%,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将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重组上市。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1.出售资产:绵阳商行 6.545%股权。
2.交易方式:交易对方须以现金方式购买。
3.交易价格:以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结果为参考,双方协商定价。
4.交易对方:尚不确定,公司将公开征集意向受让方。

二、本次交易对方及资格条件

本次交易对方尚不确定,公司将公开征集意向受让方,并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意向受让方资格条件初步要求如下:

1.意向受让方为依法设立且合法有效存续的法人主体,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支付能力,最近 3 个会计年度连续盈利,受让资金为自有资金;

2.意向受让方具有良好的公司治理结构或有效的组织管理方式,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等各方关系应当清晰透明;

3.意向受让方合并财务报表口径的净资产达到其全部资产的 30%,且权益性投资余额原则上不超过其净资产的 50%;

4.意向受让方具有较长的发展期和稳定的经营状况,资产负债率、财务杠杆率不高于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审慎监管指标符合监管要求;

5.意向受让方具有良好的社会声誉、诚信记录和纳税记录,最近 2 年无严重违法违规行为和因内部管理问题导致的重大案件,不存在因违法违规行为被金融监管部门或政府有关部门查处并造成恶劣影响的情形,未被相关部门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6.符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参与本次交易不存在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性情形。

意向受让方征集期:2022 年 7 月 29 日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

意向受让方请与公司证券部联系,联系人:李艺蕾,联系电话:028-83262759。

三、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公司所持有的绵阳商行 6.545%股权
2.交易标的所属行业:金融服务业
3.公司名称:绵阳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5.设立时间:2000 年 9 月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000708925914M
7.法定代表人:何苗
8.注册资本:164,400 万元人民币
9.注册地址:四川省绵阳市涪城区临园路西段文竹街 3 号
10.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办理地方财政信用周转使用资金的委托存贷款业务;提供保管箱业务;按规定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或有权上级行授权开办的其他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外汇同业拆借,外汇担保,外汇买卖,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以及开办结汇、售汇(对公、对私)业务。(以上项目及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绵阳商行的主要股东: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20.00%、绵阳市财政局持股 10.00%、四川美乐集团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6.74%、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6.55%、绵阳市三汇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6.50%、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87%、四川铁骑力士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4.82%、四川江油顺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4.27%、四川青岸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4.26%。
12.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持股 6.545%的参股公司
13.绵阳商行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645.42	1504.04	1259.49
净资产	117.91	109.42	84.18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年度	2020 年年度
营业收入	22.68	38.66	31.48
净利润	7.21	7.83	5.82

注: 上述年度数据系绵阳商行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数据。2022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如能顺利完成,将促进公司产业结构调整,完善道路客运产业布局,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提升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因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尚无法预计该项交易损益及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五、本次交易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尚不确定

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因交易对方尚不确定,本次交易是否构成关联交易亦不能确定,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进展依法履行相关决策、审批程序。

六、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经初步测算,本次交易拟出售资产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资产总额占公司同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超过 50%,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预计将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重大资产出售不涉及发行股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化,亦不会造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本次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组上市情形。

七、后续工作安排及风险提示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已聘请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评估机构等相关中介机构,将根据本次交易事项进展情况开展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并在此基础上确定交易价格、协议条款和具体细节,相关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视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富临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989 证券简称:中天精装 公告编号:2022-071
债券代码:127055 债券简称:精装转债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季度经营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等相关规定,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现将 2022 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情况公告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业务类型	新签订单金额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已签约未完工订单金额	已中标尚未签约订单金额
公共建筑装修	369.12	8,040.87	300.00
住宅装修	50,385.90	365,772.55	50,164.62
装修设计	83.91	2,467.61	–
合计	50,838.93	376,281.03	50,464.62

注:由于上述相关数据为阶段性数据,且未经审计,因此上述经营指标和数据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可能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参阅。

公司不存在尚未完工的重大项目。

特此公告。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771 证券简称:真视通 公告编码:2022-050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苏州隆越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隆越")的通知,获悉苏州隆越将其持有的 400 万股公司股份进行了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苏州隆越	是	4,000,000	36.63%	1.91%	否	否	2022 年 7 月 27 日	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苏州市姑苏区鑫鑫农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自身生产经营
合 计		4,000,000	36.63%	1.91%						

二、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王国红	30,626,396	14.60%	0	0%	0%	0	0%	0	0%
苏州隆越	10,920,000	5.21%	9,000,000	82.42%	4.29%	0	0%	0	0%
合 计	41,546,396	19.81%	9,000,000	21.66%	4.29%	0	0%	0	0%

注:公司控股股东为王国红和苏州隆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基于控股股东资产情况,公司控股股东所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本次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同时,苏州隆越承诺质押的股份出现平仓风险时将及时通知公司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534 证券简称:西子洁能 编号:2022-058
债券代码:127052 债券简称:西子转债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减持公司可转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西子洁能")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收到控股股东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子电梯")函告,西子电梯所持有的部分可转债于 2022 年 7 月 28 日及 7 月 29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可转债配售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768 号)核准,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T+4 日)完成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110 万张,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金额 111,000 万元。其中,控股股东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配售 4,453,565 张,占此次可转债发行总量的 40.12%。

二、可转债减持情况

1、可转债历次减持情况

西子电梯集团持有的公司可转债于 2022 年 7 月 25 日及 7 月 26 日通过大宗交易合计减持 1,344,500 张,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2-057)。

2、可转债本次减持情况

持有人	本次减持前持有数量(张)	本次减持前占发行总量比例	减持方式	本次减持数量(张)	本次减持后持有数量(张)	本次减持后占发行总量比例
西子电梯集团有限公司	3,109,065	28.01%	大宗交易	1382,000	1,727,065	15.56%

特此公告。

西子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三十日

股票代码:002466 股票简称:天齐锂业 公告编号:2022-048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副总裁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收到公司副总裁周复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周复先生因家庭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周复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 2022 年 7 月 29 日,周复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周复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内,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周复先生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努力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三十日